

股票简称：海大集团

股票代码：002311

公告编号：2013-056

广东海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东海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控股股东广州市海灏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灏投资”）的通知，海灏投资将其持有的本公司无限售流通股 21,500,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2.17%）质押给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用于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初始交易日为 2013 年 8 月 6 日，回购交易日为 2014 年 8 月 6 日。该笔质押事宜于 2013 年 8 月 6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股权质押登记手续。

海灏投资共持有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650,420,971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65.79%。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海灏投资共质押（不含融资融券业务）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21,500,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2.17%。

特此公告。

广东海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八月九日